

最新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不少于六百字

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(模板5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不少于六百字篇一

我喜欢读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是因为惊羨主人公鲁滨逊在荒岛上惊险而又刺激的生活，更是因为佩服他对理想的执着追求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。我常常把自己设想成鲁滨逊，想象他一个人在孤岛上生活的情景。当我读到书中的“鲁滨逊在岛的西侧沿着海岸散步时，突然看到那儿到处是人头、手臂、脚和一些人体的其他部位的碎块……”时，凄惨而又可怕的一幕便浮现在我的眼前：得胜的野人先找来树枝、木头燃起了一堆火，他们的头领拿着大砍刀来到一位手臂被紧紧反绑着的俘虏面前，俘虏则跪在地上不住地求饶，额头都磕破了，他泪如雨下，脸上现出极其害怕和痛苦的表情，目光中充满了乞求，可这一切都没有能打动这位野人首领的心，只见他把刀向空中一划，俘虏便人头落地，血溅了野人首领一身，其他的野人一拥而上，抢着肢解俘虏的尸体，拿到火上烤了吃，他们边吃边发出嗷嗷的喝彩声，这种恐怖的声音在沙滩上空久久地回荡……如果我是鲁滨逊，看到这些野人吃剩的残羹冷炙，除了愤怒，还有恐慌，我肯定浑身发毛，腿也发软，走起路来直打飘，但为了避免遭受同样的厄运，一定是连滚带爬逃回住的山洞里的。当天饭也吃不下，晚上觉也睡不着，接连几天都没有食欲，那些日子无疑是在极度恐惧和不安中度过的。苦恼无处诉，心事无人听。

然而上天还算照顾鲁滨逊，将星期五送到他的身边。一开始鲁滨逊对星期五怀有戒心，总是带枪睡觉，他生怕自己一旦睡着会被星期五杀了，因为他毕竟是一位野人。但过了一段时间，他发现星期五对他特别忠心，也许是为了报答自己的救命之恩吧。他教会了星期五简单的语言，尽管生活清苦，也时时充满了危险，但毕竟多了一个伴，生活也就多了一丝的乐趣与欢笑。

鲁滨逊一直没有放弃逃离孤岛的打算，当机会到来时，他便抓住了它。他终于结束了在荒岛上漫长的漂泊生活，带着星期五回到祖国母亲的怀抱。他结婚生子，过上了平静的生活，然而他心里总觉得缺少了点什么，他知道，自己已离不开大海，大海是他生命的全部。因此，他再次选择了出海，有了更多冒险的经历。

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不少于六百字篇二

这个暑假，我读了《鲁滨逊漂流记》这本书。这本书讲述了一个拥有探险精神、一心想去航海的青年——鲁滨逊·克鲁索航海而在岛上遇难的故事。

鲁滨逊曾没有听父母的教导，独自一人到海上去闯天下。在他的第一次航海中，鲁滨逊所乘的船遇上了巨大的风暴，鲁滨逊离开这艘船不久，就沉船了。

鲁滨逊的船遇难平安以后，过了一阵子，他的好奇心又像泉水一样涌了上来。于是，他做出了再一次航海的准备。可是鲁滨逊的第二次航海也很糟糕，在航海过程中，他遇到了强盗。就这样，鲁滨逊被留在海盗船长的家里，从一个商人变成了一个可怜的奴隶。他被奴役了两年，在这两年里，鲁滨逊千方百计地想要逃走，可是却一直都没有机会。就在他要放弃的时候，机会来了！海盗船长因为在海上做“生意”赚不到什么钱，家里变穷了，便每天与鲁滨逊一起打鱼和海鸟。有一天，海盗船长让鲁滨逊一个人打鱼，打完鱼就送到他的

家里来。鲁滨逊十分乐意，船长走后，他便积极筹备起来。不过他是在筹备逃离这个地方。于是，他与一个叫佐立的小孩一起逃之夭夭。他们来到了一个黑人岛上，向黑人们要了一些吃的，并打死了野兽。事后，鲁滨逊在巴西开了一家种植园，得到了不少财产。

生活还没有固定下来，鲁滨逊又作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——再次航海。这已经是鲁滨逊第三次航海，今天距离第一次航海已经过了整整8年。但老天似乎不喜欢鲁滨逊似的，又赐予了鲁滨逊一次巨大的风暴，使他漂流到了一座无人岛上。

他昏迷不醒，直到天亮才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。他将大船里面所有的东西都搬了出来，作为日用品；还将大船拆了，用这些木头做别的东西。他用船帆和树上的木棍子做了一个帐篷，又用木桶等东西围住了帐篷，防止野兽来袭。这样，一个“家”就做好了。之后，他为了记录在这座无人岛上的生活，用船上的墨水和笔记下了每天的事情，不过墨水能省就省，慢慢写。他在岛上做了许多有用的东西，过上了安逸的生活：有自己的小屋、自己的麦田、自己的羊圈、自己的仓库和在岛上另一个地方的休息点。他在生活用品上也花费了很多心思，他做出了锅、锄头、梯子、渔具等等。让我明白了只要自己心灵手巧，肯吃苦，不管在什么环境下都能生存。

鲁滨逊在岛上已经生活了6年了，在这6年里，他没有遇到野兽，更没有遇到野人。可是有一天，他在海边发现了一堆凌乱不堪的人骨，像是野人吃过的。他害怕极了，除了去羊圈和收麦子，其他时间都不敢踏出家门半步，鲁滨逊每天都读圣经，向上帝祈祷。一个星期五，他看到了一群野人带着几个俘虏，像是要吃大餐的样子。鲁滨逊决定救出仅剩的可怜虫，他与野人搏斗，终于夺到了这个人。因为是星期五将他救出来的，鲁滨逊便给他取名为“星期五”。他与星期五相处的十分融洽，星期五也自然而然地成为了他的助手。

又过了许多年，陆陆续续有人在岛上遇难，鲁滨逊成为了领

导者，带领他们自己劳动，获得回报。一天，鲁滨逊想要回家，便把这个岛的继承交给了其他人，早好了船，随着星期五一起去航海。在航海过程中，他们看到了一艘船，鲁滨逊便跟着这艘船回到了已经离开27年2个月19天的家乡。到了英国，他办理了各种手续，并把巴西的植物园卖了，重新开始幸福美好的生活。

鲁滨逊虽然历经千辛万苦，但他不气馁，只要有一线生命的希望，他就向前冲。他在岛上虽然无依无靠，但他凭着自己的智慧、坚定的意志和灵巧的手，在岛上建造了自己的天下。我们要学习他这种勇敢拼搏，坚持不懈，肯吃苦，善于劳动的这种精神！

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不少于六百字篇三

在17世纪中叶，有一位名叫鲁滨逊的年轻人。他热衷于航海事业，对广袤无边的大海有着无限的憧憬和勇往直前的心。因此，他冒着生命危险，出海远航。然而，意外发生了，在这场意外中，他成了全船唯一一个幸存者并漂流到一个荒无人烟的岛上。没有吃的，没有穿的，没有住所，他几乎一无所有，除了他的这条命。

第一天，我只读到了这里，而我迫切地想知道后面会发生些什么。我躺在床上，开始想象如果是我处在这样的环境中将是怎样。穷途末路，饥寒交迫，夜晚来临时又该怎么办？想着想着，我绝望极了，一个大大的“死”字压在我的头上。哪怕再有一个人也好，至少疑惑的时候多一个人思考，至少冷的时候可以相互取暖，至少……至少我没那么怕了。可事实就是，我只有我，我必死无疑，在死亡来临之前，恐惧和孤独会慢慢侵蚀我的身体，思念和后悔会充斥我的脑海。游走在崩溃边缘的我，挣扎着，最终掉落到无尽的深渊。

无法继续忍受下去的我又重新捧起了书，我急于知道鲁滨逊的做法。最初，他也会像我这样。他每天望着海天相交的那一条线，他渴望有任何一条船能够看见他，解救他。他也会躲藏起来，时刻提防着野兽的侵袭，就像一只受惊的刺猬，即使他弱小的那些刺根本保护不了他。他也崩溃啊，全船几百号人，只剩下他一个，那场宣告死亡的海上风暴，会有多少次出现在他的梦里。

但你能想象吗？没过几年，他有了好几栋自己的房子，坚固安全到可以抵御猛兽；他有了自己的羊圈，可以喝上新鲜的羊奶；他有了自己的田野，用那些谷子他都能吃上热腾腾的面包；他甚至有了自己的枪库，这些足以让他安身立命，有安全感地活着。这一切的一切，都只是从破旧的桅杆，一点点的食物和工具慢慢发展起来的。那是多么顽强拼搏，多么锲而不舍的存在啊！

是什么足以让鲁滨逊在这样的环境中发展起来的呢？在我看来，食物和工具固然重要，但那三本《圣经》起到了其他物品都无法比拟的作用。船上的东西，只给了他撑过后面几天的希望，而那三本《圣经》，给了他继续生活下去的希望。我体会到了一点，当一个人处在困境之中，信念是至关重要的。如果当时，鲁滨逊没能在那三本《圣经》之中找到活下去的信念，也许他就只能靠着一点点点的食物，浑浑噩噩、不知所措地熬过几天以后，或许是饿死，或许是被野兽咬死，或许是在阴暗的心理下蜷缩着死去。他根本无法发现自身的潜力和强大之处，更不会有后面的种种。

从一无所有地来到岛上，到越来越好地生活在岛上二十八年，单凭这一点，就足以让我们看到鲁滨逊在绝望中寻找希望，在困境中力求生存的人生态度。

在即将要升上初三的这个暑假里，我可算是尝试到了什么是真正的疲累，甚至是我酷爱的游泳也成了我的敌人。为了面对至关重要的游泳考试，我拼命地游着。在凉意十足的泳池

水里，我不知停歇的游着，从50米，到100米，再到200米、400米。从下水开始游便一刻不停，回到家后，被泳衣摩擦过的地方起了大大小小的红印子，全身上下酸疼不已，受凉之后又开始不间断地拉肚子。

后来身体出了状况，只是几天不去，我就有种空虚感，感觉自己没有在努力，像是在背叛自己。休息的那几天，我也在想，那10分真的有那么重要吗？值得我花上这么多的时间和精力去争取吗？其实文化课努力一点就能补上了对吗？不如放弃吧。

当我重新捧起《鲁滨逊漂流记》时，我就问我自己，这样下去，我会死吗？答案是“不是”。这样做对以后的自己好吗？答案是“是的”。那不就得了，显然我并没有遇上生与死的问题，那就去拼搏好了，让自己过得好点，不要后悔、不遗余力地去做好了。

我们或许无法经历鲁滨逊这般传奇的人生，但我们至少可以在逆境之中，去追求这样的品质，去尽力地活得漂亮！

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不少于六百字篇四

大约鲁滨逊天生扮演不安分守己的角色罢——那简直是一定的。面对着头脑聪敏，为人慎重的父亲的严肃开导、有益忠告，却还是一意孤行地离家出走，航海冒险去了。而最终他在荒岛孤苦伶仃，孑然一身地度过二十七年两个月零九天。

——小序

对于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我的感慨有千万分之多，惟有开头的这位老父亲让我着实地感动。他态度诚挚、充满慈爱；他语重心长，谆谆善诱，为的只是挽回顽固不化的儿子那颗不甘平静、年轻气盛的心。可惜一切徒劳无功！

其实父亲很爱我们，只是严酷的现实常常让我们曲解了父亲的情感。我想到了我的父亲，从他身上更有力地证实了这一切。当然，如果不是经历了一场亲情与不肖之间的风雨，相信无论如何我也见不到这抹真谛的彩虹。

一个周末的夜，无时无刻不让人感觉到大街上攒动的人头和鼎沸的闹市。“爸，咱们去逛逛那家新开张的超市吧！据说里面是琳琅满目应有尽有的商品。进去一瞧，绝对不枉此行。”一推开碗筷，我便对父亲滔滔不绝起来。“不，我累了。”父亲收拾着碗筷答道。“我也不！”我开始无理地与父亲对“酷”起来。

可是，对着父亲的“杀手锏”——不理我，我只好无奈地退到母亲这边来了。“妈，你带我去吧！”“哦，不！你爸不去，我也不想去。”母亲帮腔似的“逃到厨房去洗碗了。”哼，你们是一伙的。怕麻烦，我自己去！我一堵气，愤愤地跑出了家门。

当时，我马上想起了《鲁滨逊漂流记》中的一句话：“你们父亲非常清楚这事对我的利害关系，决不会答应我去做任何伤害自己的事情。”但其实我心里也没底，这么晚，我一个小孩子家多少有些胆怯。于是，我酝酿了一个计划——往楼上跑，站在正对着我家大门的黑暗角落，关注起他们的“行踪”。片刻之后，走廊灯亮了，一阵沉重的脚步匆匆下了楼，那是父亲追我去了。随即，一束电筒光照亮了楼梯口，是母亲，可我明明知道她怕黑。

我了解时机已到，也下了楼。“一场反追战”，我暗自得意，“到了三人‘欢聚’时，不去超市也没辙。迈出了这门槛，难道再打道回府不成？”

我出其不意的出现让母亲惊了一大跳，紧接着就是训斥，“你这孩子怎么了？你爸把你疼得不成样，你还气他？你知道他肝不好，医生再三叮嘱不能生气，这……万

一……”母亲说不下去了。的确，离超市有一大段路，可我只追到了母亲，父亲一定心急入焚。顿时，“担心”、“害怕”、“后悔”三味涌上心头。担心的是父亲会不会像老鲁滨逊那样因操心儿子而突发中风，只得躺在病床上；害怕的是他痛切地对准我的脸庞扬起那布满老茧的手；最后悔的是不该拿父亲的爱当赌，挥霍这份珍爱！

结果我如愿地逛了超市，但只买了条小毛巾，还依稀记得是“好宝宝”牌的，父亲付的钱。

父亲对子女的爱，像大山般的博大深沉。在这以后，我真正理解“父爱如山”这个恰如其分的形容。就像《认识父亲》一文中说的一样：“父亲是一部大书，年轻的儿女们常常读不懂父亲，直到他们真正长大以后，站在理想与现实、历史与今天的交汇点上重新打开这部大书的时候，才能读懂父亲那颗真诚的心。”

鲁滨逊就是这样。在第一次出海遇到风暴时，才开始良心谴责：不听父亲的忠告，背弃对父亲的天职。可是等一切风平浪静后，便将自己对父亲的决心抛诸脑后，使他可怜的父亲痛失了第二个孩子。不过我是不会再像他那样透支父亲为爱而洒下的点点血汗了。

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不少于六百字篇五

爱书的我从茫茫书海中寻觅到了一本让我爱不释手的经典名著——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它是由英国著名作家丹尼尔·笛福撰写的。在我迫不及待地阅读后，我的心灵被震撼了，久久不能平静，总想说些什么，写些什么。

书的帷幕是这样缓缓拉开的：性格倔强的鲁滨逊不愿意自己的一生平平淡淡，瞒着自己的父母出海经商。经过几次的失败和成功后，鲁滨逊在一次去非洲贩卖黑奴的航行中，遭遇罕见的大风暴，所乘坐的船只在大海中触礁沉没了。几经挣

扎，惟有鲁滨逊死里逃生，随海水漂流到一座无人居住的荒岛。面对小岛恶劣的自然环境，鲁滨逊并没有被吓倒，而是勇敢地去面对，他凭借自己的智慧和双手，解决了一个又一个难题。在其间他学会了自己动手做家具、种麦子，种水稻；还学会了自制木臼，木杵，筛子来加工面粉，烤出了香甜的面包；并抓获野山羊，驯养它们，喝上了营养丰富的羊奶。就这样，鲁滨逊慢慢建立起自己的“小王国”。后来，在一次偶然的遭遇中，他又救出了差点被吃掉的一个土著人，还帮他取名为“星期五”，两个人在一起同生死，共患难。最后，他和“星期五”帮助一位英国船长夺回了因船员叛乱而失去的船，一起回到了英国，结束了他梦幻般的漂流历程。

阅读越接近尾声，一个高大伟岸的形象越来越清晰地出现在我的眼前，他就是故事的主人公——鲁滨逊。面对从未经历的困难和险境，鲁滨逊所表现出超乎常人的智慧和坚强，实在是令人敬佩。在岛上，鲁滨逊也曾经面对无数的失败，但他没有气馁，没有退缩，依然朝着自己确立的方向努力。而在我们的日学习和生活中，困难和挫折其实也是无处不在，它们时刻在阻挡着我们前进的脚步。面对这形形色色的困难，也许我们一开始会去努力，会去抗争。可一旦得到的只是一次次的失败，那就很有可能选择逃避或放弃。可鲁滨逊没有，因为他知道他自己没有任何退缩的理由和余地，所以最终他拥有了可以丰衣足食的那片美好天地，这不是很值得我们去好好品味一下吗？记得我曾经在报纸上读到一则新闻：说现在有些参加军训的高中生，才离开父母几天就叫苦连天，有的训练中因体力不支而晕倒，有的哭闹不停，有的干脆悄悄溜走。我觉得这些人真是可悲：在家里衣食无忧，到了稍微艰苦一点的环境中就立刻像温房里的花草，不能经受一点风雨。感叹之余，我也在思考这个问题：如果我像鲁滨逊一样流落荒岛，我是否也能像他一样生存下去呢？这虽然永远是个未知数，但恐怕……我们这些长期生活在父母宠爱中的幸福孩子，也应该考虑一下如何提高自己的生活能力、生存能力、自我保护能力，好好地磨炼一下自己的意志了，否则很难想象今后我们将怎样去面对生活，改造生活。

我欣赏《鲁滨逊漂流记》过程中，我跟随着他出生入死，历尽千辛万苦；我仿佛成了他，跟他共欢喜，共激动，共努力，共磨炼……虽然故事三天我就读完了，但又总萦绕在我心间，让我思考了很久，想了很久，悟到了很多。我觉得最大的收获是：我懂得了要靠自己的劳动、智慧和坚韧不拔，去创造，去开拓一片属于自己的`天空，同时也懂得去关心他人，帮助他人，构建一个美好的世界。